

钦州市钦北区 卫生健康局文件

北卫发〔2023〕14号

钦州市钦北区卫生健康局关于印发 2023年钦北区卫生健康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镇（街道）卫生院（中心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区直医疗卫生单位，局机关各股（室）：

现将《2023年钦北区卫生健康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钦州市钦北区卫生健康局

2023年4月14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2023 年钦北区卫生健康工作要点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之年，更是全方位推动钦北区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年。全区卫生健康系统总体工作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健康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自治区、钦州市以及钦北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把智慧和力量汇聚到推进健康钦北建设各项任务上来，以实际行动创建人民群众满意的卫生健康事业，为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一、深化改革，积极完善医疗服务体系

（一）不断推动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深入推广福建省三明市医改经验，定期跟踪评估推广三明医改经验工作进展。认真贯彻落实《钦州市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加强对区直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监测、评价和指导，加强公立医院内涵建设，持续提高医疗质量，不断开展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督导，全面推进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见效。强化公立医院成本管控，提高运营效率，确保有效投资。支持区直医疗机构牵头跨区域组建医疗专科联盟，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医疗服务深度融合，大力发展远程医疗和互联网诊疗，加快推进智慧医院建设，持续大力推广电子健康卡的普及，整合服务内容，推进跨部门多码融合服务，争取实现全区“一卡多用”。〔医政医管股（中医药管理股）、规划发展与信息化股、财务审计股按职责牵头，相关股（室）配合〕

（二）扎实推进县域医共体改革。巩固钦北区人民医院与大

垌镇卫生院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加强以钦北区人民医院、钦北区妇幼保健院、钦北区中医医院牵头的医共体内涵建设，落实城市医师晋升职称前到基层开展卫生技术服务，落实乡村医生“镇聘村用”，加强区直医院对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的统筹管理，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提高区、镇级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医政医管股（中医药管理股）、基层卫生股按职责牵头，相关股（室）配合〕

二、明确目标，统筹推进卫生健康各项工作

（一）持续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向好态势。全区卫生健康系统要牢记维护人民健康的初心使命，履行好防控疫情、守护人民健康的重要职责，加强疫情监测和常态化预警能力建设，动态评估疫情流行风险，为区委、区人民政府优化调整疫情防控措施当好参谋助手。贯彻落实《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新冠病毒感染救治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的通知》（桂财社〔2023〕3 号）精神，围绕实施“乙类乙管”后“保健康、防重症”工作目标，扩容提升、优化配置医疗资源，提高救治能力。钦北区人民医院重症床位和可转换床位要达到总床位数的 20%，应当独立设置重症医学科，加强重症医学队伍建设，注重内部挖潜，加快健全区域重症救治体系。各医疗卫生机构要加强网底建设，提升早发现、早诊断的能力，加强重点人群和重点机构防护管理，“一院一策”做好养老院、福利院和特殊场所的防护和服务工作，加快提高新冠病毒疫苗接种覆盖率。关心关爱医务人员和一线工作人员，为广大医务人员当好坚强后盾。〔疾病防控股、医政医管股（中医药管理股）、卫生应急股、办公室、规划发展与信息化股、基层卫生股按职责牵头，相关股（室）配合落实〕

（二）全力推进卫生健康基础设施建设。立足当前，着眼长远，主动作为，力争年底前完成大寺镇中心卫生院公共服务综合楼建设项目的主体建设，积极推进钦北区妇幼保健院搬迁项目建设，推动钦北区人民医院扩建二期项目，推进钦北区精神病医院项目建设，确保各项目年内取得实质性进展。大力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标准化建设，补齐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短板，推动小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续建业务用房，新规划小董、平吉、大直、那香、大垌、青塘等部分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楼及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做好卫生健康领域未来五年基本建设规划项目储备，为完善全区卫生健康服务体系，提升区域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打下坚实基础。〔规划发展与信息化股牵头，相关股（室）配合〕

（三）全面推进医疗机构等级创建。组织专家做好技术服务和标准指导，推动钦北区人民医院创建二级甲等医院，钦北区妇幼保健院完成二级甲等妇幼保健院复审，钦北区中医医院晋升二级中医医院，小董镇中心卫生院、大寺镇中心卫生院、平吉镇中心卫生院创建二级综合医院，大直镇中心卫生院通过二级综合医院推荐标准。通过等级提升，进一步健全各级医疗机构服务功能，完善管理评价制度和体系，建立长效管理工作机制，提高医院整体管理水平和医疗技术水平。〔医政医管股（中医药管理股）按职责牵头，相关股（室）配合〕

（四）聚力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扎实推进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各项工作，以结果为导向，从大处着眼、从小事着手，聚焦突出问题，加大力度逐条逐项排查解决，协调区创卫指挥部成员单位持续加大督查指导力度，跟踪问效，聚焦专项整治，

对标对表查漏补缺，针对问题责令限时整改，务求实效。积极推进小董、那蒙镇创建国家卫生镇。多种形式开展巩卫专题宣传，调动广大群众参与积极性。〔爱卫办牵头，相关股（室）配合〕

（五）提质升级打造有品质温度的妇幼健康服务。深入开展母婴安全行动，调整充实钦北区母婴急救指挥中心成员及产儿科抢救技术指导小组，充分发挥母婴安全重症救治的保障作用。组织开展全区产儿科相关技术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分级负责、综合施救能力。强化孕产妇“五色”分级管理和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推动孕产妇死亡率和婴儿死亡率稳中有降。巩固“一站式”婚育综合服务，提高生殖健康服务水平。加强妇幼保健院标准化建设，依托产科、妇科、新生儿科、儿童重症监护室等区域，参与钦州市专科联盟建设，带动妇幼健康整体服务能力提升。〔妇幼健康股牵头，相关股（室）配合〕

（六）守正创新打造有特色内涵的中医药服务。主动配合落实市人民政府与广西中医药大学市校战略合作协议，围绕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平台共建、成果转化等目标任务加强合作，助推我区中医药服务转型升级，打造钦北区中医药发展新规划。推进各医疗卫生机构做大做强针灸科、推拿科、康复医学科等中医特色科室，加强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实施名中医培育工程，年内培养市级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继承人 2 名以上。推动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旗舰中医馆”，村卫生室建设“中医阁”。继续推进 1 个自治区级中药材示范基地、2 个市级中药材示范基地、1 个广西中医药特色医养结合示范基地能力建设，积极申报“三个一批”示范基地项目。支持钦北区金花茶等“一县一品，一品一产”的产业化发展，开展富有钦州特色的食

药同源开发。进一步加快道地药材可持续、规范化、规模化种植，做强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业和健康旅游产业，促进我区中医药事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积极开展中医药健康文化主题宣传活动，多渠道推广中医传统保健运动，展示中医药的悠久历史、深厚的文化和良好的疗效，让群众了解、认识中医药，使中医药成为群众促进健康的文化自觉。〔医政医管股（中医药管理股）牵头，相关股（室）配合〕

（七）锚定目标实施重点学科专科培育工作。加快推进钦北区二级医疗机构胸痛、卒中、创伤等专科建设，提升急危重症、疑难杂症的诊疗能力，引导医疗机构走特色化、差异化发展道路，形成特色鲜明、专业互补、错位发展、有序竞争的新格局。〔医政医管股（中医药管理股）牵头，相关股（室）配合〕

（八）精准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工程。持续推进基层优质服务达标创建，力争全区80%以上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服务能力基本标准以上，25%达到服务能力推荐标准。规范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全力推进乡村振兴医疗保障，协调医保、民政、乡村振兴等部门进一步完善防止因病返贫动态监测和精准帮扶机制，严格落实“先诊疗后付费”政策，乡村医疗机构和人员“空白点”实行动态清零，进一步落实医教融合，推进乡村医生执业助理培训，鼓励和支持医师多点执业，推动基层服务提质增效。〔基层卫生股、医政医管股（中医药管理股）按职责牵头，相关股（室）配合〕

（九）依法依规推进行政能力提升工程。全面抓好2023年全面依法治院及依法执业自查系统应用，落实市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制度，进一步规范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定期开展法

治教育培训，全面落实“谁主管谁普法、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加强以案释法。加强卫生计生监督执法队伍建设，提升执法能力和水平。加强传染病防治、医疗卫生、公共场所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学校卫生、消毒产品、涉及饮用水安全产品等领域的综合监督，推进民营医疗机构卫生信誉度量化分级评定工作，督促民营医疗机构落实依法执业主体责任。对医疗美容行业等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治理。健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互联网+监管”为基本手段、重点监管为补充、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推动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监督管理。全面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完善行政执法程序。〔法规监督股牵头，相关股（室）配合〕

（十）多措并举推进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建设工程。进一步完善医防协同、医防融合机制，加强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鼓励支持医疗机构设置公共卫生科，强化疾控机构对辖区医疗机构的业务指导和工作协同，建立上下联动的分工协作机制。根据《广西各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机构编制标准实施办法》，积极争取按标准核定钦北区疾控中心编制。聚焦艾滋病、结核病等加大重大传染病防治力度，持续推进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区工作开展。开展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督促企业落实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持续做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饮用水卫生监测。加强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科普宣教，强化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发现和随访管理，加强与政法、公安、民政、残联等部门的协作，提高3级以上高风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控和救治救助水平。〔疾病防控股、办公室按职责牵头，相关股（室）配合〕

（十一）靶向发力布局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工程。进一步

完善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和管理制度，完善卫生应急预案体系，建立健全各级卫生应急管理机构。强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报告。推进卫生应急处理专业技术队伍建设，做好各类突发事件的紧急医学救援。开展应急救护知识技能宣传普及，持续加强安全生产能力建设，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卫生应急股牵头，相关股（室）配合〕

（十二）以人为本实施“一老一小”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大力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推进《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实施方案》稳步落实。指导托育机构规范建设，组织创建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性托育机构。加强婴幼儿照护服务管理，扎实推进托育机构备案，加强日常指导督导。推进托幼一体化建设，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利用现有资源增设托育班，在满足学前教育普及的基础上招收2—3岁幼儿。积极争取各级财政资金支持，引入社会资本扩大托育资源供给。优化老年健康和医养结合服务，广泛开展老龄政策法规、老年人防范诈骗知识、老年健康科学知识、“智慧助老”等系列宣传服务活动，帮助老年人树立积极老龄观，促进健康老龄化。推动基层医疗卫生资源向社区、家庭延伸，鼓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老年医疗照护、家庭病床、巡诊等上门医疗服务。〔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股牵头，相关股（室）配合〕

（十三）统筹兼顾全面推进卫生健康各项重点工作。强化卫生健康专项资金监管，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监管工作机制，协调财政部门做好村级接生员养老生活补助发放。扎实做好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工作，提升就医服务优待水平。进一步加大无偿献血宣传，加强血液质量管理，全力保障临床用血

需求。持续加强平安医院建设，进一步完善提升医院安防能力。积极推进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实现各医疗卫生机构数据互联互通。持续推进健康钦州行动，推进健康大讲堂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进机关，针对妇女儿童、青少年、老年人、残疾人等重点人群，开展符合其特点的健康素养传播活动。做好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衔接，落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政策。〔财务审计股、基层卫生股、妇幼健康股、办公室、医政医管股（中医药管理股）、规划发展与信息化股、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股按职责牵头，相关股（室）配合〕

三、党建引领，助力钦北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全面加强党的政治责任建设。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入推进党的二十大精神进机关、进基层、进医院、进科室，掀起学习宣传贯彻热潮，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卫生健康系统落地生根、见行见效，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抓好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工作，加强卫生健康工作宣传，培树正面典型，弘扬正能量。〔办公室牵头，相关股（室）配合〕

（二）规范卫生健康系统行业党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突出抓好党的政治建设，按照党中央的决策部署，扎实开展好主题教育，聚焦基层基础，以基层党建“五基三化”提升年行动为牵引全面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深入实施“一支部一主题一品牌”提升工程。全面落实党组织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强化公立医院党建引领作用，持续推行公立医院“1+5”工作法”，开展公立医院“杏林红·促发展”行动，推动各公立

医院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保证业务发展的正确方向。〔办公室牵头，相关股（室）配合〕

（三）强化党建引领提升工作效能。积极推行市卫生健康委提出的党建医联体建设新模式，推动党建工作与学科建设融合互促，促进医联体整体服务能力提升。大力抓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党的建设组织设置合理化、政治学习常态化、组织生活制度化、活动载体多样化、阵地建设实用化、基本任务实效化。扎实做好乡村振兴、意识形态、统一战线、民族团结、精神文明建设、群团组织和志愿服务等各项工作。〔办公室牵头，相关股（室）配合〕

（四）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牢固树立重实干重实绩重担当的选人用人导向，坚持精准识别主动培养干部，不断优化医疗卫生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以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氛围。积极面向医学类高校引进和储备急需紧缺专业人才，主动引进、培养名专家、名医生，加大本土医学人才培育力度，持续实施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本科、专科免费培养项目，全面推进乡村医生“镇聘村用”工作，建强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加强干部轮岗交流和动态考核管理，大力选拔使用“三牛”“三将”干部，坚决不用“三拍”“三悠”干部，在一线中精准识别、精准聚焦，及时发现、选拔、重用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优秀干部，研究出台更多激励措施，推动专业技术人才和广大干部在新时代展现新作为。〔办公室牵头，相关股（室）配合〕

（五）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贯彻落实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自治区纪委十二届三次全会和市六届纪委三次全会精神，扛起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围绕落实新冠病毒感染“乙类乙管”各项措施、公立医

院高质量发展等重大部署强化政治监督，确保决策部署落地见效。深入推进清廉医院建设，重点纠治索取或收受“红包”“回扣”等问题，紧盯工程建设、药品和设备采购等关键环节，完善管理监督机制，加强医德医风建设，推动医疗机构严格落实“十严禁”要求。加强公立医院领导班子建设，坚持常态化监督，不断完善公立医院领导班子内部监督约束机制，持续开展“遵医德守法纪”专题教育活动，深化制度建设，坚决守住廉洁从政、廉洁行医底线。持之以恒加强卫生健康系统党员干部作风建设，坚持严的主基调，把纪律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加强监督执纪执法问责，持续纠治“四风”，加大案件线索查处力度，严查不收敛、不收手以及漠视侵害群众利益的违纪违法问题，树立起卫生健康系统的良好社会形象。〔医政医管股（中医药管理股）、办公室按职责牵头，相关股（室）配合〕